

证券代码：831465

证券简称：广佳股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佳高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北京市丰台区纪家庙双创产业园 E2 北京广佳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唐华雄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132,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7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李忠言、杨洪涛因出差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吴保平、张利峰因出差缺席；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依法运作，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 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形成《2024 年度董 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32,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2024 年度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规范公司运行，特对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形成《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32,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32,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参照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综合 2025 年宏观经济预期与企业需求预期、目前经营计划等因素，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32,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及《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32,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年度为盈利状态，因以前年度有亏损，本年盈利弥补之前亏损，因此本期利润不作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32,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

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32,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5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关联股东唐华雄、唐利强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广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132,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桦天律师事务所、北京桦天（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浩华、李宇

（三）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广佳高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北京桦天律师事务所、北京桦天（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佳高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佳高科（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